

证券代码：873983

证券简称：华晟经世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及子公司对财务风险的防范能力，保障及促进公司及子公司良性发展，满足 2026 年度经营性流动资金的需求，确保日常经营的安全稳定，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具备资质的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贷款的综合授信。具体情况如下：

1、上述综合授信期限不超过 5 年，具体以协议为准。

2、上述授信总额度范围内的单笔融资不再逐笔上报董事会、股东会审议表决。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全权办理上述授信及在授信额度内的借款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授信、借款有关的各项文件）。

3、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授信、借款有关的各项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4、如公司及子公司在综合授信期限内资金需求超过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新增授信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授信额度累计计算。

5、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的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金融机构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